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陈天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暨未来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天富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80,2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57%），其中，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近日，公司收到了高级管理人员陈天富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天富先生已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3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高级管理人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现根据上述规定，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陈天富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08	44.70	26,000	0.0116%
	集中竞价交易	2021.12.09	45.88	4,000	0.0018%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1.04	46.64	7,000	0.0031%

	合计	—	45.19	37,000	0.0165%
--	----	---	-------	--------	---------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天富	合计持有股份	1,640,909	0.7305%	1,603,909	0.71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0,227	0.0357%	350,727	0.15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60,682	0.6948%	1,253,182	0.5579%

注 1：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部分为高管锁定股，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 25% 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

注 2：公司总股本以 224,631,944 股计算，若上述表格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的原因。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陈天富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

（三）陈天富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8 日